

平乐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平乐镇政府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的统一部署，坚持公开透明、依法发布、及时准确的理念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现将平乐镇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平乐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，做到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共发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7条。其中，工作动态类197条；重点工作32条；其他信息20条，及时向社会公布了我镇阶段性工作的进展和完成情况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镇在公开政府信息前，将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。2022年我镇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0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平乐镇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本镇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建设。一是严格把关审查。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，明确分管领域领导和分管信息领导双审核制度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、权威性和安全性，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。二是注重公开的时效性。根据公开目录，督促各部门及时提供相关材料，及时更新有关信息。三是加强信息监管。定期对个人隐私等信息进行排查，将反馈和自查的问题及时整改，确保信息公开安全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平乐镇紧扣群众需求深化政务公开工作，努力推进政务公开更专业、规范、透明、便民，努力打造服务型现代政府。不断健全组织机构，明确领导责任，强化线上线下同步公开，线下我镇依托在镇档案室按照“科学合理规划、坚持集约简洁、避免资源浪费”要求，进行纸质版档案资料公开。各村（社区）也设有公示栏，用于公示村内各项事务。线上我镇依托孟津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全文电子化公开，并明确公布了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同时以云上孟津平台“金平乐”为载体，及时准确发布关乎群众利益的重要通知，对群众呼声较高的热点信息快速发布、及时跟进，充分满足群众需求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。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由平乐镇人民政府镇长为组长、分管领导为副组长、党政办主任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具体日常工作由党政办公室主要负责；二是建立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，严格执行政务主动公开、信息发布审核、政策解读、舆情回应、责任追究等各项制度，对违反制度责任人进行约谈问责，2022年我镇未出现此类情况；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，公开各办公室联系人及联系渠道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公开信息汇总方面, 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各部门发布管理范围内的信息较多, 相互之间交流汇总不够及时, 导致部分信息更新滞后。二是政务信息公开载体方面, 还缺乏多样性。导致部分信息公开内容质量不高, 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方式比较单一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工作保障。针对我镇人员变动的情况, 及时调整充实信息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, 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稳定, 确保公开工作有序进行; 二是加强人员培训。针对政务公开短板事项, 加强日常培训学习, 邀请上级部门专业人员进行信息培训, 不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, 提高采集、汇总和编辑的能力, 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三是加强信息汇总。不断加大信息报送工作力度, 各部门信息员结合部门实际完善信息, 重点关注政务服务、便民服务类信息公开, 切实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、准确性、透明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内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